



## 107 學年度寒假轉學招生入學通知手冊

校 址：台北市士林區陽明山華岡路 55 號

電 話：總 機 (02) 28610511、286118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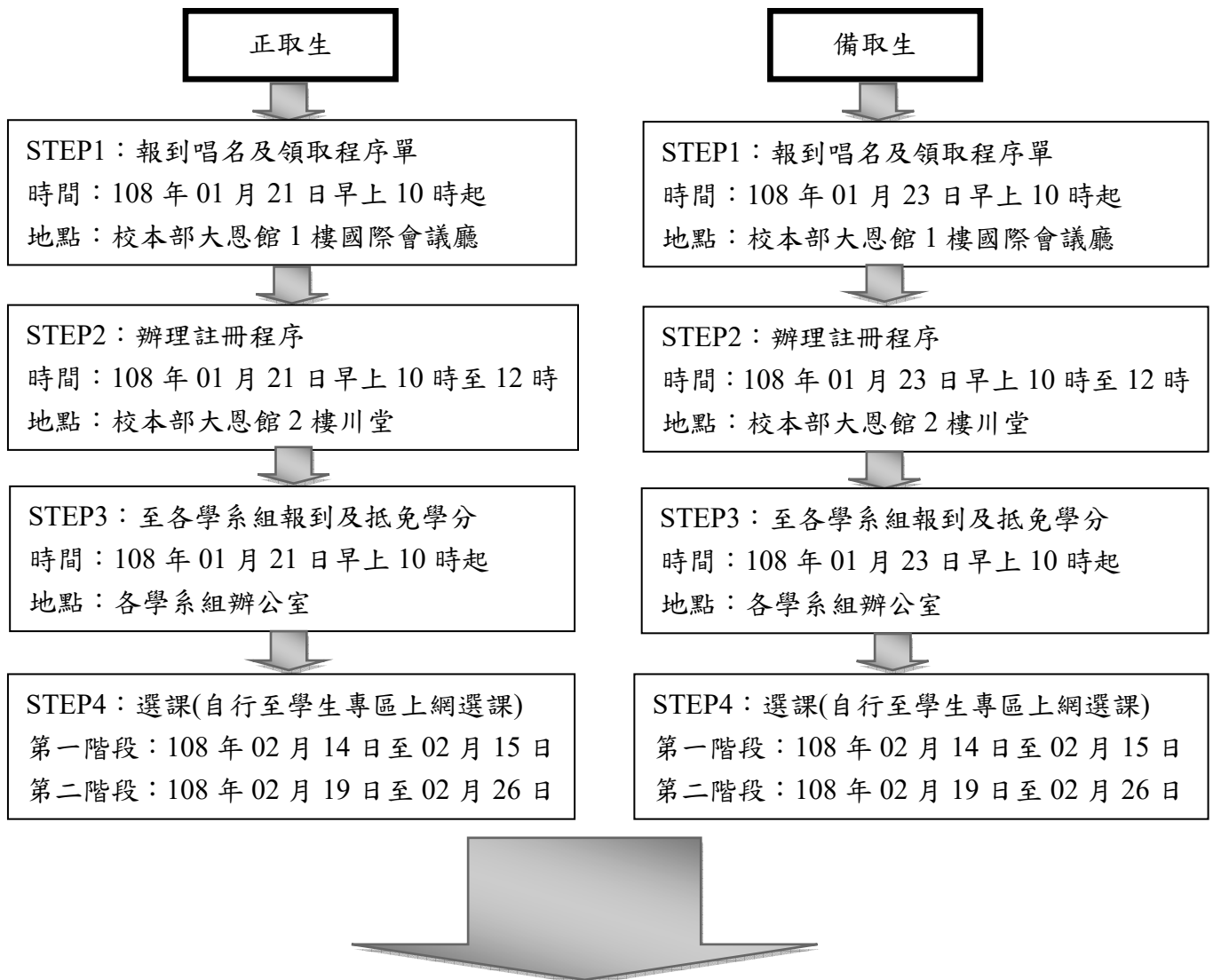
網 址：<http://www.pccu.edu.tw>

# 目 錄

報到及註冊流程.....	1
教務處相關業務.....	4
學籍與修業注意事項.....	4
選課、抵免學分、畢業門檻.....	4
英檢門檻.....	6
學生證悠遊卡.....	6
學務處相關業務.....	7
就學貸款.....	7
學雜費減免.....	8
大專弱勢助學計畫.....	9
填寫兵役資料.....	9
學生健康檢查與團體平安保險 .....	10
填寫自傳.....	10
填寫新生心理測驗問卷.....	10
住宿申請.....	11
學生申訴管道、智慧財產權宣導、交通安全宣導... ..	11
各項業務承辦單位.....	12
學院系所組學位學程辦公室地點及電話.....	13
家長專區簡介.....	14
附錄	
中國文化大學學雜費收/退費標準.....	15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聲明書.....	17
校園平面圖.....	18
兵役資料表.....	19
身心障礙學生資料表.....	21



# ★107學年度寒假轉學生報到及註冊流程★



108年2月18日→開學暨開始上課

★請務必於02月14日前完成以下事項：(詳細規則請參閱手冊內容)

- 1.繳交學雜費(P.3)
- 2.就學貸款(P.7)
- 3.學雜費減免(P.8)
- 4.上傳學生證照片(P.6)
- 5.兵役資料表(限男生，於註冊現場繳回)(P.19)
- 6.新生心理問卷(P.10)
- 7.填寫與上傳自傳(P.10)

## 重要提醒：

★請務必於註冊現場繳回程序單，當日未繳回者視同放棄。

★個別備取者，註冊程序於現場報到時告知。

★學歷證件請於02月22日前，繳交至大恩館10樓教務處教務組，逾期未繳交者將依學則取消入學資格。

※本校春節假期期間為：108年01月26日至02月11日。

※註冊當天請準備以下文件：

1. 身分證件（身分證/駕照/健保卡均可）→報到驗證。
2. 男同學填妥兵役資料表（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貼上）於註冊會場繳交，請參見第 19 頁。
3. 如果具有僑外生身分→請攜帶居留證或護照至國際處辦理登錄。
4. 辦理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請參見第 7 頁。
5. 學歷證件：請於開學一周內（2/22 前）繳交至教務處教務組，逾期未繳交者將依學則取消入學資格。

※學歷證件相關規則：（正本驗畢後發還，僅收影本）

報考身分	應繳證件	修業（轉學）證明書 （含成績單）	學分證明書	畢業證書	在校成績單 （抵免學分）
大學校院肄業學生： 報考二年級須修業滿 3 學期以上、 報考三年級須修業滿 5 學期以上		✓			✓
大學校院已畢業學生				✓	✓
專科學校畢業生				✓	✓
專科肄業同等學歷報考生		✓			✓
推廣教育學分班（80 學分）			✓		✓

- (1) 大學院校或專科修業（轉學）證明書正本及影印本 1 份（證明書上所附成績單請勿撕下，一併繳交），正本驗後發還，繳交影印本 1 份。
- (2) 大學或專科畢業證書或學分證明書正本及影印本 1 份，正本驗後發還，繳交影印本 1 份。
- (3) 繳交上述學歷證件影印本請於空白處填寫系級、學號，學號請參閱註冊程序單。
- (4) 修業證明書及歷年成績單請提前至原校辦理離校手續及申請作業。

◎持境外學歷者，若於本校寒假轉學招生報名時，未依簡章規定繳交各項文件者，則須依規定補繳，請檢具下列文件：

- (1)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境外學歷證件及中譯本各 1 份。
- (2)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境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及中譯本各 1 份。
- (3) 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記錄（境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之入出境記錄），以供查驗。

6. 抵免學分：如需辦理學分抵免者，請另行準備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並繳交至各學系組辦公室辦理抵免（注意事項請參見第 4 頁）

※當日未繳回註冊程序單，視同未完成註冊手續，其名額即由備取生遞補，學生不得異議。

※若具有僑生、外籍生之身分，領取程序單後，請先至國際處報到。

※境外生報到及註冊注意事項：

僑生申請僑務委員會補助來台就學之醫療保險費，需檢附清寒證明。清寒證明不拘格式，由就讀中學、保薦單位、同學會、校友會、同鄉會等出具都可以。請同學於到校後，繳交至菲華樓 2 樓國際合作組，以便幫同學申請補助。

## ■繳納學雜費說明：

一、學雜費繳費單 108 年 01 月 29 日起自行至學生專區下載列印

二、繳費截止日:108 年 02 月 18 日 (含當日) 前，以完成註冊

三、學生繳款帳號為 98102+學生學號【本學年度新生學號第一碼 A，繳款帳號轉換為 0，例如：學號 **A**3999999 之繳款帳號 98102**0**3999999】

四、學雜費繳費方式 \*手續費會依收費管道有所不同

繳費通路	說明	入學校帳戶 所需時間
自動櫃員機 (ATM)	請選擇【繳費/稅/各項繳費】→【繳費】，不受三萬元限制， 銀行代號【822】→輸入銀行代號【822】→繳款帳號【98102 +您的學號(8碼)共 13 碼數字如(繳費單上所示之帳號)】 與繳款金額 *跨行繳費會自動扣轉帳手續費	約計 20 分鐘後
信用卡	1. 網路操作：網址 <a href="https://www.27608818.com">https://www.27608818.com</a> 2. 電話語音操作：學雜費語音專線 02-27608818 *【學校代碼 8824300080】，詳細使用說明及注意事項， 請至 <a href="https://www.pccu.edu.tw">https://www.pccu.edu.tw</a> →本校學生→輸入帳號、 密碼→財務服務→查詢學雜費明細→繳費說明 *繳費操作相關問題，中國信託開放免付費電話 0800-017-688 請同學多加利用 *有關刷卡分期優惠請於 <b>刷卡前</b> 洽詢持卡銀行(刷卡繳費 成功就無法刷退，僅能至本校辦理退費。)	約計 2 個工作天後
郵局繳款	持繳費單至郵局繳納，不需付手續費	約計 2 個工作天後
中國信託銀行 臨櫃繳款	持繳費單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各分行繳納，不需付手續費	約計 20 分鐘後
便利商店	持繳費單至 7-11、全家、萊爾富、OK【繳交金額 6 萬元(含) 以下】繳納，需另付手續費(1~20,000 元付 12 元、20,001 ~40,000 元付 17 元、40,001~60,000 元付 20 元)	約計 4 個工作天後
跨行匯款	解款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城東分行(代號：822) 帳 號—98102+學號(共 13 碼) 戶 名—中國文化大學	約計 1 個工作天後

五、上網查詢及下載繳費單或繳費證明單，操作如下：

(一) 查詢步驟：<https://www.pccu.edu.tw>/本校學生→輸入帳號、密碼→財務服務→  
學雜費明細查詢→確認〔學年度 107〕及〔下學期〕按確定→即可查詢及下載列印  
繳費單／繳費證明單(限已繳費者)。

(二) 信用卡、郵局、超商繳費的資訊，需 2~4 個工作天後才會匯入學校，  
才查詢得到以及下載列印繳費證明單。

六、貼心小叮嚀：請於 108 年 02 月 18 日前(含當日)繳費，以完成註冊。

七、本校服務單位會計室(分機：15702)、出納組(分機:13304)

## 註冊入學相關業務說明：

### 一、教務處部分：

#### (一) 學籍與修業注意事項：

※最新學則規定請至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教務處教務組→相關法規查詢。

項目	內容	備註
修業年限	1.除建築系修業年限為5年外，其餘均為4年 2.延長修業年限：4年為限	
休學	1.每次辦理可申請1學期或1學年 2.休學累計以4學年為原則 3.因重病或特殊事故而再申請休學者，得延長休學，至多以2年為限。 <b>※大學部辦理休學須經家長同意並簽名。</b>	不計入休學年限： 1.服兵役（以2年為限） 2.懷孕 3.育嬰（子女3歲以下）

★重要提醒：若未於每學期指定期限前完成註冊（繳交學雜費）或復學者，將依學則規定予以退學。

#### (二) 選課、抵免學分、畢業門檻

##### 1.選課、抵免學分時間

(1) 選課：依本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選課須知」及其他選課相關規定辦理。有關事項可向所屬學系組學位學程學位學程辦公室或教務組詢問（分機11104~11109）。

A.網路選課：學生自行上網選課，網址：<http://www.pccu.edu.tw/>→選課專用入口。

a.第一階段選課日期：108年02月14日上午9時至02月16日上午7時

b.第二階段選課日期：108年02月19日上午9時至02月27日上午7時

c.上網查詢及列印第二階段選課結果：108年3月5日

B.選課更正：108年3月6日至3月8日，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於大恩館10樓1002室辦理。

C.有關係組學位學程必選修規定，請洽所屬系組學位學程助教。

D.本校軍訓課大一為必修，大二為選修，選課相關事宜請洽所屬學系組學位學程辦公室或洽軍訓室教官。

(2) 抵免學分：(請務必先寫完自傳，才可進行抵免學分)

A.下列學生得申請抵免學分：

a.轉學生

b.曾於大專院校就讀之新生

c.依照法令規定先修學分後可取修讀學位者

d.錄取為本校新生曾修習本校課程者或經本校核可得於已開辦之教育學程各類科繼續修習者

e.經本校核准推薦至國外大學修讀雙學位或雙聯學制者

B.到校辦理抵免日期：108年1月21日至2月27日止

C.請於辦理抵免當日備妥原肄(畢)業學校歷年中文成績單正本及教學大綱，至所屬系組學位學程辦理抵免學分事宜，並於02月27日前上網完成申請。

網址：<http://www.pccu.edu.tw/>→學生→校園服務→申請/報名作業→學分抵免申請→個人資料→編輯個人資料→抵免申請。

D.辦理抵免請於入學學年度辦理，以一次為原則。

E.有關抵免相關規定請詳閱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中國文化大學免修軍訓課程作業實施要點」。

## 2.選課注意事項：(其他規定請參閱本校選課辦法)

- (1) 每學期應修本系所組學位學程科目學分數依各系所組學位學程之規定。
- (2) 選修他系所組學位學程、院、校之學分數，須經本系所組學位學程之認可始得列入畢業學分數。
- (3) 選修跨領域學分學程或專業學分學程，且學分學程最低修習學分數超過十八學分者，於取得學分學程證明書後，所修學分學程之學分，可列入畢業學分數。
- (4) 凡有先後修習順序之課程，應依序修習；重修者得以併修。
- (5) 凡前一學年不及格之必修課程及其基礎科目(含共同科目)，應先修習及格。
- (6) 全學年必選修課程，為課程連貫性，上下學期均需修習，如僅修習一學期或任何一學期不及格，其已修及格之學期學分數，不得列入畢業學分數計算。

## 3. 畢業門檻與畢業資格：

- (1) 為強化本校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本校訂有畢業門檻及相關規則。
- (2) 大學部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必修科目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A.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大學部「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

各系組學位學程英檢標準可於本校網頁「行政單位→教務處→教務處教務組→相關法規→各系所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表、托福成績與其他英文能力檢定測驗成績對照表」查詢。

B.參與服務學習，依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辦理。

C.參與全人學習護照各項學習活動達認證標準，依本校「全人學習護照實施辦法」辦理。

D.參與「職業倫理」、「中華文化專題」，依本校「職業倫理教育實施要點」及「中華文化專題講座實施要點」辦理。

E.有關各學系組學位學程必修科目表，請至網址：<http://www.pccu.edu.tw/>→行政單位→教務處→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大學部必修科目表。

F.各轉學生適用畢業門檻規定及必修科目表規定之學年度如下：

入學就讀年級	畢業門檻	必修科目表	備註
二年級	106 學年度	106 學年度	
三年級	105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四年級	104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提高編級



### (三) 英檢門檻

通過下列措施其中之一，始能畢業：

- 1.於大學在學期間或大學入學前，參加校外英文語文能力檢定達標準。
- 2.修習且通過密集英語課程(一)、(二)。
- 3.參加「外文：英文」課程之英語基本能力測驗前後測且後測成績達標準。
- 4.通過校內英檢會考。

※英國語文學系學生不適用前項3、4規定。

### (四) 學生證悠遊卡

- 1.上傳照片：為製作學生證之用，最遲請於108年02月14日前完成上傳作業：

網址：<http://www.pccu.edu.tw>→學生→輸入帳號(學號)密碼(預設為身份證字號)  
→個人檔案→個人資料設定→個人照片上傳。

※檔案格式：JPEG；檔案大小15KB以上、尺寸260 x 325

- 2.建議使用證件照(如身分證/駕照/護照)之照片，請以臉部正面照片上傳，側面、臉部不清晰或部分遭遮蔽者，不予採用。

- 3.上傳後，請自行至學生專區→個人檔案→個人基本資料中，若顯示照片為您所上傳之照片，即代表上傳成功。

★注意：請勿使用手機/平板上傳。桌上型電腦建議使用IE瀏覽器上傳。

## 二、學務處相關業務：

### (一) 就學貸款

- 1.承辦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分機：12112）
- 2.銀行辦理及本校收件時間：108年1月15日至108年2月18日止（不含例假日）。
- 3.申請條件為學生本人及父母（或配偶）之106年度家庭所得符合下列標準者：
  - (1) 106年度家庭綜合所得於114萬元（含）以下者，在學期間借款人免付利息。
  - (2) 106年度家庭綜合所得在114萬至120萬元（含）之間者，利息由借款人自行負擔半額。
  - (3) 106年度家庭綜合所得超過120萬元，且家中有2位子女就讀國內高中以上學校者，在學期間利息全額由借款人自行負擔。
- 4.108年2月18日前**依辦理流程之步驟四**郵寄（或繳交）相關文件至本校學務處生輔組。
- 5.办理流程如下所示：

#### 步驟一：學生收到繳費單先確認申貸金額。

- 1.如符合減免學雜費資格，請先辦理減免手續並扣除減免金額。（承辦人分機12113）
- 2.不可就學貸款項目，包含：語文實習費及住宿費保證金。
- 3.另外可申貸：
  - (1)書籍費：3,000元
  - (2)校外住宿費15,700元，如已申貸校內住宿費者，不可申貸校外住宿費。
  - (3)生活費：低收入戶學生可申貸40,000元，中低收入戶學生可申貸20,000元  
如有申貸上述項目，請務必至學生專區填寫金融帳戶（學生本人），以利撥款。
- 4.金融帳戶登錄：學生專區→個人檔案→個人資料設定→金融帳戶登錄。



#### 步驟二：申請就學貸款同學須一律至台北富邦銀行網站輸入資料之申請。

（台北富邦網路銀行→貸款→就學貸款服務專區→登入）



#### 步驟三：至台北富邦銀行全省指定辦理就學貸款之分行辦理對保。

對保期限：108年2月18日止。

對保手續：學生本人及保證人（父、母）（或監護人）攜帶相關證件辦理：

- 1.學生本人：學雜費繳費單、國民身份證、印章、就學貸款申請書。
- 2.連帶保證人之身份證、印章。
- 3.新式戶口名簿或最近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或電子戶籍謄本）【包含學生本人、父母（或法定代理人）或配偶、連帶保證人，並記事詳載（如戶籍不同需分別檢附）】。另影印1份至學校生輔組。



#### 步驟四：跟銀行對保完後，請至本校學生專區填寫就學貸款申請，並自行列印『下載不可貸款項目繳費單』，依繳費單指示自行繳費；須繳交相關文件至學校生輔組。

- 1.至本校學生專區填寫就學貸款資料：<http://www.pccu.edu.tw>→學生→財務服務→就學貸款申請→登錄資料，並自行列印『不可貸款繳費單』及繳費。
- 2.請於108年2月18日前將**撥款通知書1份、繳費單1份、新式戶口名簿影印本或最近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影印本（或電子戶籍謄本）【包含學生本人、父母（或法定代理人）或配偶、連帶保證人，並記事詳載（如戶籍不同需分別檢附）】**郵寄或繳交至大恩館2樓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註冊。  
（11114台北市士林區華岡路55號、信封請註明「就學貸款」）



**步驟五：學校將資料送教育部及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查核學生之家庭所得，並以最後審核結果為核定就學貸款之憑據。**

- 1.合格者：學校彙整資料送台北富邦銀行辦理審核及撥款，並撥付學生申貸之書籍、住宿費，查核結果時間大約在每學期期中考以後。
- 2.不合格者：學校通知學生後，須補繳各項學雜費。
- 3.自付半息：家庭所得介於 114 - 120 萬，在學期間需自付半額利息【需繳交自付半額切結書才得繼續辦理就學貸款】。
- 4.兩位子女：家庭所得超過 120 萬，家中必須有兩位子女就讀高中以上才可辦理（無則不得辦理），在學期間需自付全額利息【需繳交自付全額切結書及兄弟姊妹當學期蓋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在學證明（如免蓋或未蓋註冊章需申請在學證明），繳交完成才得繼續辦理就學貸款】。

備註：

- 1.辦理就學貸款對保單位之最新資料，以台北富邦銀行網站就學貸款專區公告為準。
- 2.申辦就學貸款之學生及家長有對保作業或其他問題，請洽台北富邦銀行服務專線（02）8751-6665 轉 5，或參閱台北富邦銀行網站。
- 3.相關事宜請詳閱學校網頁最新公告「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就學貸款申請流程及作業要點」或至本校生輔組就學貸款相關網站查詢。

**（二）學雜費減免：未至生輔組繳件者，視同未申請減免，同一年級、同一學期已申辦過減免，不可再辦。**

**轉學生申辦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減免注意事項：**

請先詳細閱讀本注意事項及各類申請表之附註後，**如仍有疑問**，再洽詢生輔組。

洽詢電話：(02) 2861-0511 或 (02) 2861-1801 轉分機 12113。

- 1.政府各項補助與學雜費減免，不可同時申請，僅能擇一辦理，建議申請金額較高者（領有重大傷病卡、功勳人員服務於國營事業單位者，二者均不能申辦減免）
- 2.凡未領取政府各項補助（如弱勢助學金、教育補助費、行政院農委會之各地農、漁會、水利會、退輔會、勞委會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等助學金等）且合乎申辦資格者，均可辦理學雜費減免（由教育部撥款補助），如欲再辦就學貸款，只能申貸差額（貸款金額要扣除減免金額），請先辦減免再辦就貸。
- 3.教育部每學期均以電腦連線，查核同學有無重複請領。
- 4.學雜費減免分為八大類：
  - （1）身心障礙學生：學生本人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且 106 年度家庭所得總額未超過新臺幣 220 萬元者（含父、母、學生及學生之配偶）。
  - （2）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生之父親或母親領有身心障礙手冊（**重大疾病卡不可申辦減免**），且 106 年度家庭所得總額未超過新臺幣 220 萬元者（含父、母、學生及學生之配偶）。
  - （3）低收入戶子女：學生之父親或母親領有 108 年度之低收入戶卡或低收入戶證明者（須列有學生姓名，請至戶籍地的鄉鎮區公所申請）。
  - （4）中低收入戶子女：學生之父親或母親領有 108 年度之中低收入戶卡或中低收入戶

證明者（須列有學生姓名，請至戶籍地的鄉鎮區公所申請）。

- (5) 原住民族籍學生：學生之戶籍謄本上註記為原住民族籍者。
- (6) 軍公教遺族子女（卹內）：領有撫卹令或年撫卹金證書且在撫卹期限內（撫卹令或證書內要有學生姓名）因公死亡為全公費、因病或意外死亡為半公費。
- (7) 軍公教遺族子女（卹滿）：領有撫卹令或年撫卹金證書，但撫卹期限已屆滿，或領受 1 次撫卹金者，視同卹滿（撫卹令或證書內要有學生姓名）。**※持傷殘撫卹令者，不可以申辦學雜費減免，請家長至戶籍地的鄉鎮區公所，申辦身心障礙手冊後，再辦理減免。**
- (8)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孫子女：持有 108 年度之特殊境遇家庭之證明者（須列有學生姓名，請至戶籍地的鄉鎮區公所申請）。

#### 5. 辦理方式及時間：

請由網址 <http://www.pccu.edu.tw>→學生→輸入帳號、密碼→財務服務→學雜費減免申請，登錄第 1 學期及填寫儲存後再列印所需要的申請表 1 份。

**請持申請表及應繳證件(請參閱各類申請表附註之說明)，親至本校學務處生輔組(大恩館 2 樓)辦理，並請於 108 年 2 月 18 日起上網查詢初審審核結果。**

上網日期：108 年 1 月 21 日至 108 年 2 月 18 日

#### 6. 收件日期：108 年 1 月 21 日至 108 年 2 月 18 日

#### 7. 特別提醒申辦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減免之同學：

- (1) **每學期**應繳驗身心障礙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影本及學生（及配偶）、父、母（或監護人）之新式戶口名簿（包括詳細記事）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包括詳細記事），如父、母已過世者，應另繳交過世者之「除戶戶籍謄本」，以利查核。
- (2) 如父、母（或監護人）為彩券經銷商，應另繳學生（及配偶）、父、母（或監護人）106 年度之各類所得清單，每人每學期各乙份及中國信託商銀彩券中心開具年新台幣 2,000 元以上獎金總額之證明正本每學期各乙份。
- (3) 「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請至戶籍地之國稅局各地稽徵所申請）。

#### 8. 依教育部之規定：轉學生在原就讀學校已辦理減免者，在就讀本校同年級、同學期時，不可重複辦理；或初審雖通過，教育部複審時，如有上述之情形，仍將取消其減免，並於限期內向會計室補交註冊費。

#### (三) 大專弱勢助學計畫：

107 學年度大專弱勢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

經原學校審查通過 107 學年度弱勢學生助學補助之學生，請於註冊日至大恩館 2 樓生活輔導組洽承辦人朱儒德辦理助學補助。

#### (四) 填寫兵役資料（第 19 頁，女生免）：

全部男生須填妥兵役資料表，身份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表上，若已服完役學生請另附繳退伍令影本；若免役體位學生請另附繳免役證明影本。

## (五) 學生健康檢查及學生團體保險

### 1. 學生健康檢查

依教育部相關法令規定，新生（含轉學生）應於入學時實施健康檢查。完成健康檢查方式及注意事項如下：

(1) 前往本校簽約醫院「啟新診所」

檢查費用：每人 500 元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 3 段 42 號 5 樓

電話：25070723 轉 115（請先電話預約掛號）

(2) 前往一般醫院（醫院健康檢查收費較高，請自行詢價）

(3) 健康檢查注意事項：

A. 健康檢查前一天免禁食（當天可正常飲食）。

B. 請掃描 **QR-CODE** 取得「健康檢查資料卡」攜帶前往醫院完成健康檢查，開學後一個月內將健檢報告正本送交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C. 近三個月內曾在醫療院所完成健康檢查者（107 年 12 月 18 日後），請於開學後一個月內將健檢報告正本繳交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

※洽詢電話：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 朱小姐 02-28610511 轉 12303



### 2. 學生團體保險（承保單位：全球人壽）

(1) 為保障學生因疾病或意外事故致使家庭遭受生命與經濟上之損失，本校依據「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學生團體保險作業原則」辦理學生團體保險業務，有學籍的學生具有學生團體保險保障之權益，108 年 2 月 28 日前如未繳交保險費，則視同放棄本保險。

(2) 本校學生團體保險費一律納入學雜費統一收取，並由承保單位（全球人壽）定期派員到校協助辦理理賠申請收件。

※洽詢電話：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 張小姐 02-28610511 轉 12304

## (六) 填寫自傳：（請直接上網填寫）

1. 因自傳系統有時間之限制故建議先打完存檔後再上自傳系統貼上。

2. 網址 <http://www.pccu.edu.tw/> → 學生 → 填入帳號（學號）及密碼（身分證字號）→ 個人檔案 → 個人資料設定 → 自傳及最新通聯 → 貼上打好之自傳 → 完成。

3. 填寫時間：完成註冊後隔天上網填寫，自傳完成後才能上網辦理抵免學分作業。

4. 填寫格式：依網路上公告格式之要求完成寫作。

## (七) 填寫新生心理測驗問卷：

1. 承辦單位：學務處學生諮商中心（分機：12611）

2. 時間：108 年 1 月 21 日至 108 年 2 月 17 日止。

3. 說明如下：網址 <http://www.pccu.edu.tw/> → 學生 → 學生專區 → 校園服務 → 意向調查 → 新生心理測驗。

為增進同學對於自我心理健康之了解，並協助全校新鮮人適應校園生活，特以本項問卷進行評估，以利早期協助學生進入大學之心理適應，並提供專業諮商輔導服務之參考，請您依照實際狀況填答。本中心將恪遵「保密原則」，測驗相關之基本資料與填

答結果，將以機密的方式處理，並將測驗結果彙入「導師資訊平台」，供導師輔導之參考。

#### (八) 住宿申請：

- 1.申請資格：僅限低收入戶、中低收入學生戶及學生本人為身心障礙生等特殊生得以申請。
- 2.申請方式：提供身心障礙手冊或低收入戶證明或中低收入戶等相關證明影本乙份，並註明學號、系組、姓名、聯絡電話及『申請宿舍』字樣後，傳真至 02-28613053，經查核資格符合者，得以優先分配床位。
- 3.非以上身分學生隨時留意學校首頁公告刊登之「宿舍候補申請」訊息。

#### (九) 學生申訴管道：

- 1.為保障本校學生權益，依據大學法及相關規定本校設有學生申訴管道，並訂定「中國文化大學學生申訴辦法」。
- 2.相關流程與法規，請至本校學生事務處網站查詢。

#### (十) 尊重智慧財產權宣導：

有鑑於落實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台灣學術網路管理及大學校園教科書影印管理是目前重要的課題，請同學尊重智慧財產權，切勿非法影印或非法下載，以免侵犯他人著作權。建議同學可以向學長姊、校內及校外書店或網路平台購買二手教科書。

#### (十一) 交通安全宣導：

由於本校位處陽明山上，山區道路與一般平面道路的行車方式有很大的不同，學生的安全一向是本校所關切，提醒同學重視交通安全，多加利用大眾運輸系統，減少騎乘機車上下學，以維平安。為使家長與學校充分了解學生的通勤動態，若有任何交通上的狀況與需求，亦請隨時與學務處或軍訓室聯絡，以利協助處理。

本校緊急聯絡電話：

- 1.警衛隊：02-28610511 分機 11911
- 2.軍訓教官值班室：02-28616630、0986-716630

### 三、各項業務承辦單位

※學校總機：(02) 28610511、28611801

編號	項 目	承 辦 單 位	聯絡電話	辦公室位置
1	錄取通知	教務處招生組	分機 11302	大恩館 10 樓
2	學歷（力）證件	教務處教務組	分機 11103	
3	選課	教務處教務組	分機 11104 至	
4	抵免學分	教務處教務組	分機 11109	
		各系組學位學程	請參考次頁分機表	
5	填寫新生心理測驗問卷	學務處諮商中心	分機 12611	大孝館 2 樓
6	男生兵役資料表 自傳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分機 12105	大恩館 2 樓
7	申請宿舍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分機 12106	
8	學雜費減免注意事項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分機 12113	
9	學生就學貸款注意事項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分機 12112	
10	健康檢查 學生平安保險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分機 12303 分機 12304	
11	軍訓課程抵（免）修	軍訓室	分機 14603	
12	繳交學雜費	總務處出納組	分機 13304	大恩館 11 樓
13	學雜費收費標準	會計室	分機 15702	大恩館 12 樓

#### 四、院系組學位學程辦公室地點及電話

※總機：(02) 28610511、28611801

院系(組)別	地點	分機	院系(組)別	地點	分機
<b>◎文學院</b>	大典館 3 樓	21005	<b>◎工學院</b>	大義館 6 樓	33005
哲學系	大典館 4 樓	21105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大義館 2 樓	33105
中國文學系 中國文學組	大典館 5 樓	21305	電機工程學系	大義館 3 樓	33205
中國文學系 文藝創作組	大典館 5 樓	21405	機械工程學系	大義館 7 樓	33305
史學系	大典館 3 樓	21605	紡織工程學系	大義館 6 樓	33405
<b>◎外國語文學院</b>	大仁館 2 樓	23005	資訊工程學系	大義館 7 樓	33505
日本語文學系	大仁館 3 樓	23105	<b>◎商學院</b>	大恩館 9 樓	35005
韓國語文學系	大仁館 3 樓	23305	國際貿易學系	大恩館 9 樓	35105
俄國語文學系	大仁館 2 樓	23505	國際企業管理學系	大恩館 9 樓	35305
英國語文學系	大仁館 2 樓	23705	會計學系	大恩館 8 樓	35505
法國語文學系	大仁館 2 樓	23905	觀光事業學系	大恩館 8 樓	35705
德國語文學系	大仁館 2 樓	24205	資訊管理學系	大恩館 8 樓	35906
<b>◎理學院</b>	大義館 6 樓	25005	財務金融學系 財務金融組	大恩館 8 樓	36205
應用數學系	大義館 4 樓	25105	財務金融學系 金融行銷組	大恩館 8 樓	36205
光電物理學系	大義館 2 樓	25205	全球商務學士學位學程	大恩館 9 樓	36305
化學系	大義館 3 樓	25305	<b>◎新聞暨傳播學院</b>	大成館 2 樓	37005
地理學系	大義館 5 樓	25505	新聞學系	大成館 2 樓	37105
大氣科學系	大義館 6 樓	25805	廣告學系	大成館 2 樓	37305
地質學系	大義館 5 樓	26105	資訊傳播學系	大義館 2 樓	37405
生命科學系	大義館 5 樓	26205	大眾傳播學系	大成館 2 樓	37605
<b>◎法學院</b>	大賢館 3 樓	27005	<b>◎藝術學院</b>	大仁館 4 樓	39005
法律學系 法學組	大賢館 3 樓	27105	美術學系	大仁館 3 樓	39105
法律學系 財經法律組	大賢館 3 樓	27205	音樂學系	大仁館 5 樓	39205
<b>◎社會科學院</b>	大成館 1 樓	29005	中國音樂學系	曉峯館 9 樓	39305
政治學系	大成館 1 樓	29205	戲劇學系	大仁館 1 樓	39405
經濟學系	大成館 2 樓	29305	中國戲劇學系	大仁館 4 樓	39505
勞工關係學系 勞資關係組	大成館 2 樓	29506	舞蹈學系	大仁館 1 樓	39605
勞工關係學系 人力資源組	大成館 2 樓	29506	<b>◎環境設計學院</b>	大典館 6 樓	41005
社會福利學系	大成館 1 樓	29805	都市計劃與開發管理學系	大典館 6 樓	41105
行政管理學系	大成館 1 樓	29905	建築及都市設計學系	大典館 7 樓	41305
<b>◎農學院</b>	大功館 2 樓	31005	景觀學系	大典館 6 樓	41505
園藝暨生物技術學系	大功館 4 樓	31105	<b>◎教育學院</b>	大孝館 6 樓	43005
動物科學系	大功館 3 樓	31205	教育學系	大孝館 6 樓	43105
森林暨自然保育學系	大功館 3 樓	31305	體育學系	大孝館 5 樓	43205
土地資源學系	大功館 2 樓	31405	技擊運動暨國術學系	大孝館 4 樓	43405
生活應用科學系	大功館 2 樓	31505	心理輔導學系	大孝館 6 樓	43505
保健營養學系	大功館 2 樓	31705	運動與健康促進學系	大孝館 4 樓	43805



## 五、家長專區簡介

為利於各位家長查詢學生在學狀況，關懷學習進度，設有家長專區，備有以下功能：



STEP1:如何進入家長專區：www.pccu.edu.tw→家長專區→輸入帳號密碼

1.帳號為同學之學號

2.密碼預設為同學身分證末五碼→首次進入後，系統將會要求更改密碼

(如果將來忘記密碼，請聯絡學務處生輔組更正)

STEP2:您就可以點選左邊側欄查詢學生學習狀況，畫面如下：

中國文化大學 e-CAMPUS

家長專區 測試請家長您好！ 登出系統

校園服務

子女在學資訊

- 課程及成績記錄
- 學習預警記錄
- 金融記錄
- 榮譽記錄
- 學籍資料
- 住宿資料
- 學雜費查詢服務
- 家長個人資訊

校園服務

個人訊息 Personal Messages

!! 您上一次登入時間為 2015/6/24 下午 03:31:59 (IP: 140.137.4.121)，請查閱您 最近10筆登入資訊

!! 貴子弟第 0971 學年期 共有學雜費 53615 未繳清，請使用學雜費明細查詢功能查詢或逕至會計室辦理

!! 貴子弟第 0981 學年期 共有學雜費 53615 未繳清，請使用學雜費明細查詢功能查詢或逕至會計室辦理

!! 貴子弟第 0992 學年期 共有學雜費 53615 未繳清，請使用學雜費明細查詢功能查詢或逕至會計室辦理

!! 貴子弟第 0991 學年期 共有學雜費 53615 未繳清，請使用學雜費明細查詢功能查詢或逕至會計室辦理

!! 貴子弟第 1032 學年期 共有學雜費 53615 未繳清，請使用學雜費明細查詢功能查詢或逕至會計室辦理

!! 資訊中心不會透過 E-Mail 要求校內師生回報任何個人資料，包括帳號及密碼，並已針對 E-Mail 使用上的重要安全通告，請全校師生務必配合，詳情請參閱 公告系統

專區功能列表 Function List

子女在學資訊

- 課程及成績記錄
- 學習預警記錄
- 金融記錄
- 榮譽記錄
- 學籍資料
- 住宿資料
- 學雜費查詢服務

家長個人資訊

- 基本資料登錄
- 個人密碼變更

中國文化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學雜費收/退費標準			註冊日	開課日	學期 3 分之 1	學期 3 分之 2
			108/02/18	108/02/18	108/02/19 ~	108/04/09 ~
			註冊日與開課日同一天 擬採學雜費全退		108/04/08	108/05/20
辦理休退學日期			註冊日(含) 前	註冊後開課日 之前一日	學期 3 分之 1	學期 3 分之 2
收/退費標準項目			全額退費	學費 2/3 雜費全退	學費 2/3 雜費 2/3	學費 1/3 雜費 1/3
研究所、 大學日間部	工、藝術、新傳、環設學院 (含商學院 資管系所、航管碩)	學費	39,810	26,540	26,540	13,270
		雜費	13,580	13,580	9,054	4,527
		合計	53,390	40,120	35,594	17,797
	理、農學院 (含教育學院運教所、體 育系、國術系、運健系)	學費	39,810	26,540	26,540	13,270
		雜費	13,140	13,140	8,760	4,380
		合計	52,950	39,680	35,300	17,650
	商學院 (不含商學院資管系所、航管 碩)	學費	38,055	25,370	25,370	12,685
		雜費	8,370	8,370	5,580	2,790
		合計	46,425	33,740	30,950	15,475
	文、法、外語、社科、教育學院 (不 含教育學院運教所、體育系、國術系、 運健系)	學費	38,055	25,370	25,370	12,685
		雜費	7,680	7,680	5,120	2,560
		合計	45,735	33,050	30,490	15,245
修、延 修生、 教育學 程及 輔系、 雙主 修	工、藝術、新傳、環設學院	學分費	1,430	954	954	477
	理、農學院	學分費	1,430	954	954	477
	商學院	學分費	1,335	890	890	445
	文、法、外語、社科、教育學院	學分費	1,325	884	884	442
電腦實 習費	應數系、資管系、資工系需繳交 4 學期[101 學 年度(含)以前入學者適用]	本科系	1,500	1,500	1,000	500
	理工商新傳環設學院繳交 4 學期,其餘學院繳 交 2 學期,研究生繳交 1 學期[101 學年度(含) 以前入學者適用]	一般科系	1,450	1,450	967	484
電腦及通訊網路使用費		102 學年度起入學之全部學 生	750	750	500	250
語文實 習費	外語學院需繳交 8 學期	本科系	940	940	627	314
	依實際選課收費(不含外語學院)	一般科系	840	840	560	280
個別指導費		音樂系所及國樂系所	11,550	11,550	7,700	3,850
住宿費	學生宿舍	大慈館	10,600	10,600		
		大雅館	11,700	11,700		
		大莊館(套房)	15,700	15,700		
		大莊館	13,900	13,900		
附註：						
1. 上表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十五條規定及「中國文化大學學雜費退費基準表」計算之。						
2. 依「學生住宿管理規則」第七條第一項規定：經核准住宿同學，除繳交住宿費用外，另應繳交壹仟元保證金；第三項規定：學生離宿前，經宿舍輔導員(或宿舍自治幹部)檢查，檢查完成後辦理退宿，經生輔組註記系統及簽核退宿申請表後，由總務處出納組無息退還保證金，或由會計室統一請款，無息退還保證金至學生本人之帳戶。						

# 中國文化大學學雜費收費標準

院別		106 學年度	107 學年度	備註	
大學日間部	工、藝術、新傳、 環設學院	學費	39,810	39,810	含商學院資管系
		雜費	13,580	13,580	
		合計	53,390	53,390	
	理、農學院	學費	39,810	39,810	含教育學院體育系、國術系、運健系
		雜費	13,140	13,140	
		合計	52,950	52,950	
	商學院	學費	38,055	38,055	不含商學院資管系
		雜費	8,370	8,370	
		合計	46,425	46,425	
	文、法、外語、 社科、教育學院	學費	38,055	38,055	不含教育學院體育系、國術系、運健系
		雜費	7,680	7,680	
		合計	45,735	45,735	
住宿費	學生宿舍	大倫館	11,700	11,700	
		大慈館	10,600	10,600	
		大雅館	11,700	11,700	
		大莊館(套房)	15,700	15,700	
		大莊館	13,900	13,900	
		住宿保證金	1,000	1,000	依「學生住宿管理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經核准住宿同學，除繳交住宿費用外，另應繳交壹仟元保證金；第三項規定：學生離宿前，經宿舍輔導員（或宿舍自治幹部）檢查，檢查完成後辦理退宿，經生輔組註記系統及簽核退宿申請表後，由總務處出納組無息退還保證金，或由會計室統一請款，無息退還保證金至學生本人之帳戶。
電腦實習費	本科系	1,500	1,500	應數系、資管系所、資工系需繳交 4 學期[101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者適用]	
	一般科系	1,450	1,450	理工商新傳環設學院繳交 4 學期，其餘學院繳交 2 學期，研究生繳交 1 學期[101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者適用]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102 學年度起入學之全部學生	750	750	日間部研究所繳交 4 學期，大學部繳交 8 學期(建築系繳交 10 學期)，二年級轉學生繳交 6 學期，三年級轉學生繳交 4 學期	
語文實習費	本科系	940	940	外語學院需繳交 8 學期	
	一般科系	840	840	依實際選課收費[2(含以下)學分課程，適用於在大典館語文教室上課之課程]	
		940	940	依實際選課收費[3(含以上)學分課程，適用於在大典館語文教室上課之課程]	
個別指導費	音樂系所及國樂系所	11,550	11,550		
團體保險費	不含教育部補助 50 元	225	225		

#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聲明書

中國文化大學（下稱本校）基於提供教育或訓練行政及服務、學生輔導及管理、校園生活、學習及活動，與其相關之推廣作業等目的，本校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相關蒐集、處理及利用皆以尊重您的權益為基礎。另依據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下稱個資法）之規定，本校應向您明確告知以下事項，包括：蒐集之目的，個人資料之類別，個人資料處理、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法，依個資法規定您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

本校基於前述之目的，將蒐集您的以下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姓名、性別、身分證字號、連絡資料、學歷資料、財務資料、家庭狀況等。另基於我國相關法令，本校得視情況另蒐集您的健康紀錄。上述所蒐集之資料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單位另有規定之保存期限外，以上開蒐集目的完成所需之期間為使用期間。上述所蒐集之資料利用地區以本國或經您授權得使用之地區為主，利用對象以本校以及本校完成蒐集特定目的之相關合作對象為主，使用方式以符合個資法之各項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蒐集、處理、利用。

本校保有您的個人資料時，基於個資法之規定，您可透過書面/電子方式行使以下權利，除基於個資法與其他相關法令規定外，本校均不會拒絕：

- （一）查閱或請求閱覽本人之個人資料或請求製給個人資料複製本，惟本校依個資法第十四條之規定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二）請求補充或更正本人之個人資料，惟您應適當說明其原因及事實。
- （三）於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得向本校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本人之個人資料。惟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三項但書之規定，本校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本人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及類別，惟若您所拒絕提供之個人資料，屬本校辦理業務或作業所必須之資料，本校將可能無法執行必要之業務審核或作業。

您應確認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均屬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應由您本人依本校之程序辦理更正。

# 校園平面圖



※全部男同學不論是否已服或未服兵役者，均須填妥兵役資料表；請沿虛線剪下於註冊會場繳交。

## 中國文化大學學生兵役資料表

學號								※填卡須知：全部男同學不論是否已服或還未服兵役者，均須於註冊會場繳交兵役資料表及身分證影本黏貼於下。(後備軍人學生請附繳退伍令影本、免役學生應附繳兵役免役證明影本)；或註冊日前郵寄至：11114 台北市士林區華岡路 55 號 中國文化大學生輔組郭小姐收。						
系級	系組		年級		班									
姓名	戶籍地 (請依身分證背面地址資料詳填)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
手機														

※兵役現況：請勾選 (V) 一種身分

- 役男-還未服兵役
- 後備軍人 (已服完兵役)，軍種： 陸軍  海軍  空軍  補充兵  
 退伍時級職：\_\_\_\_\_ (退伍生務必填寫並附退伍令影本)
- 免役 (永遠不需服役；須附兵役免役證明)
- 替代役退伍者 (已服完兵役；需附退伍令影本)
- 服役中途因病停役者 (須附停役證明)
- 境外生 (僑生、陸生、外籍生)
- 現仍服役中 (非職業軍人)，將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退伍
- 職業軍人、教官或警察

全部男同學請黏貼  
正面身分證影本

全部男同學請黏貼  
反面身分證影本

已退伍者請附繳退伍令影本 或 免役者請附繳兵役免役證明

備註

- ◎在校期間若戶籍有所異動，請攜帶身分證至生活輔導組更改。
- ◎83 年次含以後出生之大學部及研究所役男如何申請分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1. 申請時間：10 月 16 日-11 月 15 日前 (依內政部役政署公告期間內)。
  2. 申請方式：進入內政部役政署首頁「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進行線上申請。(申請人數逾訓練員額時，以抽籤決定之)
  3. 服役時間：連續二年的暑假 (共 4 個月)。
  4. 未抽中者，下一學年如仍在學或規劃繼續升學，得於下一學年再重新申請抽籤。
  5. 若目前無意願申請服分階段兵役軍事訓練者，可於畢業後再服 4 個月之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 中國文化大學身心障礙學生資料表

系級		學號		姓名	
障礙類別		障礙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輕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 <input type="checkbox"/> 重度 <input type="checkbox"/> 極重度		
家長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父： <input type="checkbox"/> 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連絡人：		本人手機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為聽障生，須簡訊通知請勾選	
請黏貼正面 身障證明（手冊）影本			請黏貼反面 身障證明（手冊）影本		
◎各縣市鑑定證明影本請裝訂於本單之後 （請提供 <u>最新階段</u> 之鑑輔會證明）					
備註	*請於 <b>108年1月30日</b> 前親送或郵寄至： 11114 台北市士林區華岡路 55 號大義館 109 資源教室劉曉倫老師收。 *宿舍申請：以生輔組規定之時間申請辦理，詳情請見生輔組宿舍申請頁面。 *學雜費減免：以生輔組規定之時間及需繳交資料辦理，詳情請見生輔組學雜費減免頁面。				